

闽江学院蔡继琨音乐学院

关于蔡继琨音乐学院 2022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推荐人选的公示

根据《闽江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实施办法(修订)》(闽院人〔2022〕22号)及《闽江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条件(修订)》(闽院人〔2021〕44号)文件要求,我院认真组织 2022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评议推荐工作,现将推荐人选情况公示如下:

我院考核推荐组对申报人员郭宇菁、吴小诗 2 人材料进行了审核评议,共有郭宇菁、吴小诗 2 人符合条件。经考核推荐组评议,学术委员会、党政联席会审定,推荐郭宇菁、吴小诗共 2 人为 2022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人选(评议推荐情况见附件)。

公示时间:2023 年 12 月 6 日—12 月 10 日,公示期间

如有异议，可向学院党委反映（联系方式：83761896）。

蔡继琨音乐学院党委

2023年12月6日



蔡继琨音乐学院

2023年12月6日



附件

蔡继琨音乐学院 2022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考核推荐情况表

单位 (盖章): 蔡继琨音乐学院

党、政负责人签字:

制表日期: 2023 年 12 月 6 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现职称	申报职称	考核推荐组意见 (开会日期: 2023 年 12 月 4 日)			学术委员会 审议意见 (开会日期: 2023 年 12 月 4 日)	党政联席会 审议意见 (开会日期: 2023 年 12 月 4 日)	最终 推荐 结果	备注
						是否符合条件	是否推荐	推荐/不推荐意见				
1	郭宇菁	女	1976-05	讲师	副教授	是	是	郭宇菁老师思想上进,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, 能忠心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热爱教育事业, 师德师风良好, 关心学生, 用心履行教书育人职责, 爱岗敬业。具有很强的教育教学能力, 对本学科课程的教育教学方法有创新性的改革;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, 主持参与多项科研课题, 公开发表多篇学术论文, 出版专著, 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应用价值; 积极参与学科建设服务工作。经学院考核推荐组表决通过, 予以推荐。	推荐	推荐	推荐	
2	吴小诗	女	1995-06	无	助教	是	是	吴小诗老师思想上进, 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, 能忠心拥护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热爱教育事业, 师德师风良好, 关心学生, 用心履行教书育人职责, 爱岗敬业。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, 系统掌握教育教学的基础理论知识, 准确把握现代教育教学理念; 积极参与学科建设服务工作。经学院考核推荐组表决通过, 予以推荐。	推荐	推荐	推荐	